

证券代码：830996

证券简称：汇能精电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北京汇能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不成就暨注销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的核查意见

本公司监事会及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6 号——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的监管要求（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业务办理指南》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作为北京汇能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监事，我们对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不成就暨注销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事项发表如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基于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不成就，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第一个行权期的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应由公司注销。本次注销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审议程序及安排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6 号——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的监管要求（试行）》和《北京汇能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第二次修订稿）》的有关规定，注销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注销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不成就暨注销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监事：

吴亮

吴娟

狄建霞

北京汇能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5 月 21 日